

**询比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咨询服务采购**

**采购组织人：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2022年7月7日**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1](#_Toc29423)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4](#_Toc17074)

[第三章 评审办法](#_Toc28607) 17

[第四章 服务商服务要求 21](#_Toc32673)

[第五章 合同条款与格式 22](#_Toc2293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6](#_Toc18913)

# 

#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咨询服务采购询比公告**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服务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询比。

一、项目名称：**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咨询服务采购**

二、项目编号：/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五、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建设规模：项目危废废物甲类暂存库占地面积333.46㎡，最大贮存量550吨。

六、采购内容：

1、完成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报告编制服务。

七、服务要求：

1、项目建议书：对拟建项目提出框架性的总体设想，论证项目建设必要性、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和环境安全影响分析、劳动安全及工业卫生分析以及投资估算；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拟建项目进行全面经济分析的科学论证，分析比较预测建成后的社会经济效益，内容包括：项目概述、编制依据、废物性质及收集对象、建设规模、场址选择、危险废物收集与运输、工艺方案、总图与运输、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火灾与消防、环境保护、劳动安全与卫生、节能、风险、工程进度计划与招投标初步安排、劳动定员与人员培训及投资估算等。

八、采购服务（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提交咨询报告成果。

九、采购服务交付地点：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149号悦酒店5楼

十、对服务商的资格要求：

（一）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询比。

（二）资格要求：

1、服务商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甲级咨询服务；

2、财务要求：服务商的财务状况良好，无破产、资产被冻结、接管等情况发生（提供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3、业绩要求：服务商近三年内（2019年1月1日（含）至今）具有类似服务业绩，服务对象不少于三家单位（提供业绩合同证明材料）。

4、信誉要求：服务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上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受惩黑名单（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5个工作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查询记录截屏）。

5、其他要求：

服务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询比。

十一、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服务商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采购文件参与项目采购询比。

十二、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2年7月10日23时59分截止(请确认参与该项目响应的服务商于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与采购人进行项目参与报名登记。联系人：王明光，联系方式：0812-3606618/15012237744）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企业网站（http://www.pzhqjjs.com/）获取采购文件。

十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方式：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7月14日12:00整（服务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149号悦酒店5楼，接收人王明光，电话0812-3606618/15012237744）

（二）评审（谈判）时间：2022年7月15日09:30分

（三）响应文件开启方式：线上开启，腾讯会议（会议ID：375-777-264）。

十四、响应保证金：

无

十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企业网站（http://www.pzhqjjs.com/）对外公开发布。

十六、联系方式：

|  |  |
| --- | --- |
| 采购人：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 代理机构： / |
| 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149号悦酒店5楼 | 地址： / |
| 联系人： 王明光 | 联系人： / |
| 电话：0812-3606618/15012237744 | 电话：/ |
| 邮箱：[2585354573@qq.com](mailto:2585354573@qq.com) | 邮箱：/ |

#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2 | 采购人 | 采购人：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攀枝花市仁和区大龙潭彝族乡拉鲊村11组36号  联系人：王明光 电话：0812-3606618 |
| 1.1.3 | 采购组织人 | / |
| 1.1.4 | 采购项目名称 | **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咨询服务采购** |
| 1.1.5 | 服务地点 | 攀枝花市仁和区大龙潭彝族乡拉鲊村11组36号 |
| 1.2.1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采购范围 | 完成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报告编制服务。 |
| 1.3.2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提交咨询报告成果。 |
| 1.3.3 | 最高限价 | **本项目采购限价2.2万元，超过本限价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
| 1.4.1 | 资格要求 | 同采购公告 |
| 1.4.1（2） | 财务状况 | 提供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
| 1.4.1（3） | 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19年1月1日（含）至今 |
| 1.4.1（4）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19年1月1日（含）至今情况：无 |
| 1.4.2 | 其他要求 | 1.服务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询比。  2.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 1.5 | 费用承担 | 服务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 1.9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0 | 询比预备会 | 不召开 |
| 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12 | 偏离 | 不允许 |
| 1.13 | 资格审查 | 资格后审 |
| 2.2.1 | 服务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 / |
| 2.2.2  2.3.1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 | / |
| 2.2.3  2.3.2 | 服务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的时间 | / |
| 3.3.1 | 响应有效期 |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90天 |
| 3.4.1 | 响应保证金 |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 无 |
| 3.5 |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响应方案 | 不允许 |
| 3.6.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除采购文件要求的签字盖章处，响应文件每页要求盖章）。 |
| 3.8.1 | 响应文件份数 | 书面响应文件1份正本，4份副本（U盘电子扫描件1份，与正本书面文件内容一致） |
| 4.1.1 | 响应文件密封 | / |
| 4.1.2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 |
| 4.2.1  4.2.2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2年7月14日12:00整（北京时间） |
| 4.2.3 | 是否退还询比文件 | 否 |
| 4.2.4 | 响应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况 | （1）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 |
| 5.1 |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2022年7月15日09:30分  开启响应文件地点：线上开启，腾讯会议（会议ID：375-777-264） |
| 5.2 | 服务商参加询比的顺序 | 响应文件递交的逆顺序 |
| 6.1.1 | 询比小组的组建 | 根据《中节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实施细则（修订版）》第十八条规定：采购预算金额低于20万元的非招标采购项目，可以不组建采购小组。采购预算金额在20万元及以上的非招标采购项目，应组建采购小组负责评审工作，小组成员人数应为三人及以上单数。 |
| 7.1 | 是否授权询比小组确定成交人 | 否 |
| 7.6 | 履约担保 | 履约保证金：**/** |
| 7.7 | 付款方式 | **提交经确认的成果报告后10个工作日一次性支付。（对公转账）** |
| 10 | 是否采用电子采购 | 是 |
| 电子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 无 |
|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 | / |
|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1 | （1）服务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是真实的，响应文件须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询比小组将否决其响应。  （2）服务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提交响应文件中各证明材料（包括证书、文件、合同及相关资料等）原件备查。  （3）服务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法人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执行。  （4）参加采购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启响应文件）和地点参加响应文件开启会议，且须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上注明的人员一致，否则做无效处理。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询比条件，现对该项目询比。

1.1.2 采购人：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服务地点：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和质量标准**

1.3.1 采购范围：完成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报告编制服务。

1.3.2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提交成果报告。

1.3.3 质量标准：按照最新法律法规依据，编制成果报告。

**1.4 服务商资格要求**

1.4.1 服务商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4.2 如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项和服务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响应，否则各相关响应均无效。

1.4.3 服务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服务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服务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6）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7）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8）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9）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0）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1）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不论本项目成交的结果如何，服务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如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服务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服务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服务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服务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服务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询比预备会**

1.10.1 如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询比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询比预备会，澄清服务商提出的问题。

1.10.2 服务商应在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询比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服务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服务商。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工作，服务商应当按照第四章“服务商服务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侯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询比方取得的与分包商协议的书面承诺材料）。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12.2服务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2.3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服务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1.13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文件**

**2.1 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1）询比采购公告；

（2）服务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服务商服务要求；

（5）合同条款及格式；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服务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服务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服务商。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价格清单

（5）响应保证金

（6）服务商证明文件

（7）服务方案

（8）响应文件偏差表

服务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最终报价及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响应报价**

3.2.1服务商应充分了解服务地点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现场条件的限制以及影响响应报价的其他要素。服务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

3.2.2响应报价为最终目的地价，服务结束前所需报告设计编制、编辑、校对、印刷、项目通过、劳务、管理、利润、税金、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服务商认为应计取的各项费用（指本询比文件所涵盖的所有内容，符合询比文件各项规定，其价格均包括在总报价中。

3.2.3 服务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响应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响应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服务商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服务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服务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响应函中进行报价，响应文件中响应函的报价为服务商第一次报价。

3.2.6服务商通过资格审查、初步评审后，询比小组所有成员与服务商代表分别进行询比，询比结束后，所有通过资格审查、初步评审的服务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服务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7 响应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3.3.1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服务商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服务商延长响应有效期。服务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服务商拒绝延长的，其报价失效，但服务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

3.4.1 服务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服务商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询比小组将否决其响应。

3.4.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成交人及未成交人的服务商退还响应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服务商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备选响应方案**

除服务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服务商不得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同时编制目录及页码（至少显示2级目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服务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编制混乱，由服务商自行承担其风险。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采购范围、响应有效期、服务期限、质量标准、采购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由服务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服务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3.7响应文件装订**

具体装订要求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8响应文件要求**

3.8.1响应文件：提供PDF电子版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一份word电子版响应文件，均需能在office平台正常打开且可编辑。文件内容应与线下递交响应文件内容一致，书面响应文件1份正本，4份副本（U盘电子扫描件1份，与正本书面文件内容一致）

**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递交、修改与撤回**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装在一个封套中密封包装，并在封口处加盖“密封章”或单位公章。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服务商应在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服务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服务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服务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3.1服务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

4.3.2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服务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询比小组要求服务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的澄清除外）。

**5. 开启响应文件**

**5.1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5.1.1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1.2开启响应文件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5.2响应文件开启会议**

响应文件开启会议由采购组织人主持。开启程序如下：

（1）宣布开启会议纪律；

（2）宣布参加开启会议的工作人员姓名；

（3）服务商代表检查确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工作人员按响应文件递交的逆顺序开启响应文件，并宣读服务商名称、响应报价等内容，服务商代表当场确认，并记录在案；

（5）服务商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等在响应文件开启记录上签字确认；

（6）按照服务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顺序，宣布服务商参加询比的先后顺序；

（7）宣布询比有关要求：参加询比的服务商代表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8）开启会议结束。

**5.3响应文件开启异议**

服务商对响应文件开启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审**

**6.1 询比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询比小组负责。询比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询比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询比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服务商或服务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服务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询比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采购、询比以及其他与采购询比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服务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标准**

6.3.1 询比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询比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询比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小于等于3名。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询比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服务商外，采购人依据询比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服务商，询比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7.2评审结果异议**

服务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服务商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询比采购活动。

**7.3 服务商履约能力审查**

服务商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询比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确定成交服务商**

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询比小组依法确定成交服务商。

**7.5 成交通知**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服务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6 履约担保**

7.6.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服务商应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采购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收取按照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7.6.2 成交服务商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服务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成交服务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服务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服务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采购需求和变动询比内容的权力。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询比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服务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服务商的纪律要求**

服务商不得相互串通参加询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询比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询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服务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询比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询比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服务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询比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询比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服务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 质疑和投诉**

**9.1 质疑**

9.1.1 服务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9.1.2 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服务商的书面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服务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9.2 投诉**

9.2.1 质疑服务商对采购组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组织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部门投诉。

**10. 是否采用电子采购**

本项目是否采用电子采购方式，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方法**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服务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等证书一致 |
| 响应函签字盖章 | 签字盖章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 |
| 联合体投标人 | 不接受 |
| 备选响应方案 | 服务商不得提交备选响应方案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财务要求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业绩要求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不存在禁止参加  采购活动的情形 | 不存在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响应报价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3.2款规定 |
| 响应内容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3.1项规定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3.2项规定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
| 响应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
| 权利义务 | 符合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全部条款 |
| 服务方案 | 符合第四章“服务商服务要求”的规定 |
| 偏离 |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不得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 明 |
| 1 | 项目业绩 | 10 | 服务商提供近三年（2019年1月至今）每年行业业绩，每一份得2分，最多得10分。 |  |
| 2 | 服务保障 | 20 | 质量控制及服务保障措施：根据服务商对本采购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及服务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质量管理保证、技术管理保证、进度管理措施完善，项目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措施完整有效。优得10-20分，良得5-9分，一般得1-4分。 |  |
| 3 | 服务方案 | 30 | 服务方案：根据服务商对本采购项目编制的服务实施方案是否全面、科学合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实施方案内容系统、完善，优得20-30分，良得10-19分，一般得1-9分。 |  |
| 4 |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 | 4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服务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服务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40 注：计算结果不为整数时保留2位小数。 |  |

**1.评审方法**

1.1.1本次询比采购采用综合评审法。询比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评分标准进行集中评审。

1.1.2询比小组设组长1人，由询比小组推选产生。

**2.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询比**

2.2.1询比方式：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价格调整：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评审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询比小组可以要求服务商提交第二章“服务商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询比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询比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

3.1.2服务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询比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

（1）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采购文件的偏差超出采购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参加采购活动、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询比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服务商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服务商书面澄清确认。服务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询比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响应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响应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响应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询比**

询比小组发现服务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使得其响应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服务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服务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询比小组认定该服务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并否决其响应。

**3.3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询比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时，询比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服务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询比小组不接受服务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询比小组要求服务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3.3询比小组对服务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服务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询比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服务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服务商外，询比小组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询比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 第四章 服务商服务要求

1、项目建议书：对拟建项目提出框架性的总体设想，论证项目建设必要性、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和环境安全影响分析、劳动安全及工业卫生分析以及投资估算；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拟建项目进行全面经济分析的科学论证，分析比较预测建成后的社会经济效益，内容包括：项目概述、编制依据、废物性质及收集对象、建设规模、场址选择、危险废物收集与运输、工艺方案、总图与运输、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火灾与消防、环境保护、劳动安全与卫生、节能、风险、工程进度计划与招投标初步安排、劳动定员与人员培训及投资估算等。

# 第五章 合同条款与格式

**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

**建设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咨询服务采购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与乙方就 的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开展 的工作。

1. **实施进度及完成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提交成果报告

1. **甲方具体职责:**

1、及时向乙方提供填报所需的基础资料；

2、甲方所提供资料、数据、文件等资料的有效性和真实性负责；

1. **乙方具体职责:**

对拟建项目提出框架性的总体设想，论证项目建设必要性、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和环境安全影

响分析、劳动安全及工业卫生分析以及投资估算；对拟建项目进行全面经济分析的科学论证，分析比较预测建成后的社会经济效益，内容包括：项目概述、编制依据、废物性质及收集对象、建设规模、场址选择、危险废物收集与运输、工艺方案、总图与运输、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火灾与消防、环境保护、劳动安全与卫生、节能、风险、工程进度计划与招投标初步安排、劳动定员与人员培训及投资估算等。

1. **经费和支付方式：**

1、费用：本服务为合同价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包括但不限于所需报告设计编制、编辑、校对、印刷、项目通过、劳务、管理、利润、税金、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服务商认为应计取的各项费用（指本询比文件所涵盖的所有内容，符合询比文件各项规定，其价格均包括在总报价中。

2、支付方式：经甲乙双方协商，合同签订后即日乙方开展该项目工作，乙方按合同提交成果报告，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 专用发票，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元（大写： 整）。

1.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违反上述合同条款规定视为违约，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按司法程序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合同履行期限及方式：**

本合同在取得成果报告后，甲方完成付款后终止。

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注：**甲、乙双方仔细阅读后填写下面所列表格，签订本合同。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单位名称：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银行帐号： | 银行帐号： |
| 地 址： | 地 址： |

附件1

**廉政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

乙方（服务人）：

为加强服务采购中的廉政建设，规范项目服务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服务行业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廉政建设协议书。

(一）甲乙双方的责任

1、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技术服务、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2、严格执行项目服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双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采购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作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责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5、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分包、劳务、服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服务等。

（三）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接受、明示或暗示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4、不准接受、明示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责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双方合同约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3、因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给甲方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本协议书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书的有效期与签订的合同约定同步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安全承诺书**

**发包人：**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为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有效控制各类事故的发生，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我公司对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申办填报及取证”签订的合同负责，本着关爱员工健康的安全管理方针，实现安全生产施工管理目标，使员工在工作中做到遵章守法，规范操作，做出如下承诺：

1. 无重大火灾爆炸事故；
2. 无因公伤亡事故；
3. 无触电伤亡事故；
4. 无重大高处坠落、物体打击事故；
5. 无坍塌伤人事故；
6. 无重大机械设备事故；
7. 无重大中毒、窒息事故；
8. 杜绝发生损坏地下管线事故；
9. 文明服务，做到有序清洁工作；
10. 上岗前、上岗中严格遵守9条安全生产禁令、厂纪厂规、安全操作规程。
11. 工作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人： ，

2022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中小微企业和社会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单位设施甲类库建设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咨询服务采购**

**询比响应文件**

**服务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价格清单

（五）响应保证金

（六）服务商证明文件

（七）服务方案

（八）响应文件偏差表

## 一、响 应 函

**致：XX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不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元；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元（说明含增值税及增值税专票税率），的响应报价并按合同及采购协议约定承担责任和义务，服务期限为 天，服务地点： 。

2.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及采购协议。

（2）在签订合同及采购协议时不向贵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及采购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及采购协议规定的全部义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服务商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服务 商：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服务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服务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须由服务商加盖单位公章。

服务商：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服务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长期协议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须由服务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服务商： （加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四、价格清单

**编制说明**

（1）当分项价格之和与合计价格不相等时，以分项价格为准。如有优惠条件，优惠条件要在分项价格中体现。

（2）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含税价。

（3）报价表格式并未列出所有应供服务，但报价内容必须包括整个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服务商服务要求中的要求）。服务商应根据采购范围的内容提供服务。

（4）最终报价为合同有效期内不变价格。

（5）报价应有服务商印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和日期。

**响应报价汇总表**

本 服务项目报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报价表格式自拟

服务商名称（公章）：

服务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此次响应价格应为一次性人民币（元），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要的所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报价含大小写。如出现缺项、漏项、少报、错报时，相应的费用视为包含在响应的其他项目价格中，合同价不予增加。

2.报价只能按一种方案报价，否则视为无效。

服务商：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五、响应保证金(如有）

附：

## 六、服务商证明文件

**（一）服务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注册资金 | 人民币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
| 委托代理人 | 姓名 |  | 电话 |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高级职称人员 | |  | |
| 营业证号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生产证号 |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账号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附以下证件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服务商提供其他的证明文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附：提供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委托单位 | 项目规模 | 服务范围 | 合同签订时间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签字盖章页及包含服务内容的关键页）。

2.此表所列项目业绩须与后附的业绩证明材料一一对应，否则不予认可。

**（四）承诺书**

XX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服务商，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在该项目响应过程中，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服务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服务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近三年（2019年1月1日（含）至今）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

（16）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附件：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5个工作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记录截屏。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5个工作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截屏。

服 务 商：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服务商廉洁承诺书**

**服务商廉洁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了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询比，在此郑重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单位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开展询比活动。我单位不以任何形式向采购方任何人员及询比小组成员赠送各种礼品、礼金（礼券）；不串通参加采购活动，不弄虚作假，不拉拢相关人员影响采购工作的公正性。

我们将认真履行以上承诺，并接受监督机关的监督检查，若有违反，将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单位：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服务商根据资格要求认为还应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有利于服务商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 七、服务方案

注：格式自拟，包含但不限于第四章“服务商服务要求”及以下内容。

一、服务方案

二、服务范围

三、服务期限

四、服务质量目标

五、方案及组织措施

## 八、响应文件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 响应文件章节及  条款号 |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 | 偏差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公司承诺：除响应文件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服务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服 务 商：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